

西安市阎良区医疗保险经办机构
(原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机构)
2020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总表
- 三、支出决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西安市阎良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原西安市阎良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西安市阎良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2021 年更名为西安市阎良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相关内设机构随之调整。

（一）主要职责

1. 负责全区新农合的具体业务工作；2. 按照《阎良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管理办法》负责全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资金调配使用；3. 严格按照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实施细则规定的标准，对参合农民进行医药费用的补助工作；4. 编制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的预算、决算方案；5. 负责与定点医疗机构报销资金的结算工作；6. 审核、检查定点医疗机构的收费和服务情况；7. 负责相应的配套服务及日常工作中相关信息的收集和反馈。

（二）内设机构

无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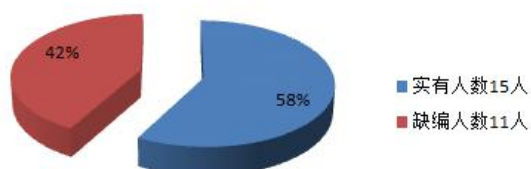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为区医疗保障局所属的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阎良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西安市阎良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经办中心）部门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6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26 人；实有人员 15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57.94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上级补助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5、事业收入		5、教育支出	
6、经营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其他收入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2
		9、卫生健康支出	541.92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57.94	本年支出合计	557.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557.94	支出总计	557.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 收费			
合计		557.94	557.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16.02	16.02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16.02	16.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16.02	16.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1.92	541.92						
2101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3.95	3.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 疗	3.95	3.95						
21015	医疗保障管 理事务	537.97	537.97						
2101501	行政运行	223.26	223.26						
2101502	一般行政管 理事务	31.71	31.71						
2101504	信息化建 设	20.00	2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 障管理事务支 出	263.00	26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57.94	243.23	314.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2	16.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2	16.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2	16.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1.92	227.21	314.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5	3.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5	3.95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37.97	223.26	314.71			
2101501	行政运行	223.26	223.26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71		31.71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20.00		2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63.00		26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57.94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3、国防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				
		5、教育支出				
		6、科学技术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2	16.02		
		9、卫生健康支出	541.92	541.92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24、债务还本支出				
		25、债务付息支出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557.94	本年支出合计	557.94	557.9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557.94	支出总计	557.94	557.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57.94	243.23	235.89	7.35	314.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6.02	16.02	16.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16.02	16.02	16.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16.02	16.02	16.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1.92	227.21	219.87	7.35	314.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3.95	3.95	3.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5	3.95	3.95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 务	537.97	223.26	215.92	7.35	314.71	
2101501	行政运行	223.26	223.26	215.92	7.35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 务	31.71				31.71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20.00				2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 理事务支出	263.00				26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3.23	235.89	7.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5.89	235.89		
30101	基本工资	57.16	57.16		
30102	津贴补贴	64.12	64.12		
30103	奖金	65.69	65.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02	16.0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2	4.4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48	28.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5		7.35	
30201	办公费	0.87		0.87	
30205	水费	0.28		0.28	
30206	电费	0.95		0.95	
30207	邮电费	1.17		1.17	
30208	取暖费	0.45		0.45	
30211	差旅费	1.97		1.97	
30226	劳务费	0.95		0.95	
30228	工会经费	0.71		0.71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002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3	办公设备购置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预算数	1.26		1.26					
决算数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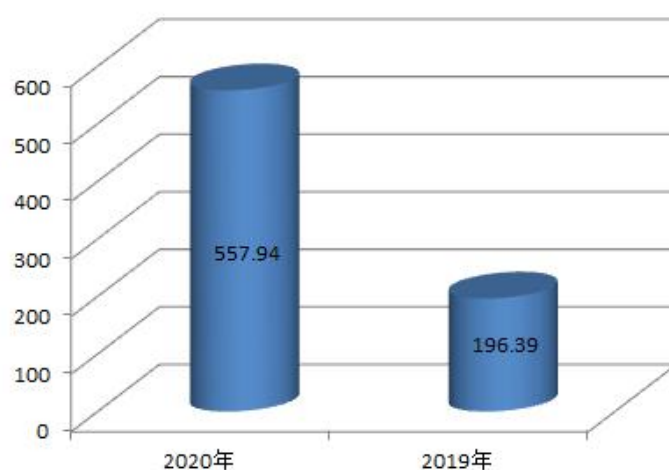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 557.94 万元与上年度 196.39 万元增加 361.55 万元，主要原因是涉及机构改革，2020 年将原医保处项目增加到经办中心增加 288.36 万元，2020 年比 2019 年 6 月将区人社局所属事业单位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10 名事业编制及人员划入本单位增加 80.78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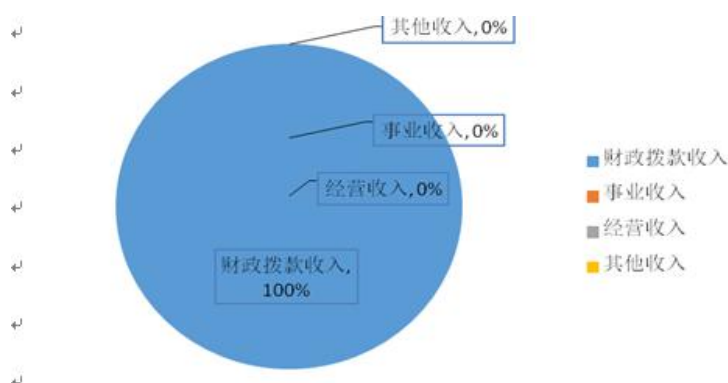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支出 557.94 万元与上年度 196.39 万元增加 361.55 万元，主要原因与收入一致。

2019-2020 年收入（支出）对比图表（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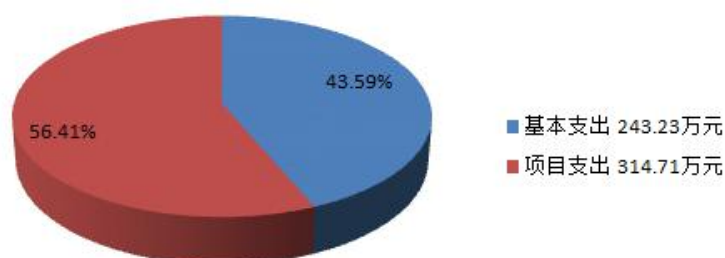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557.9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57.94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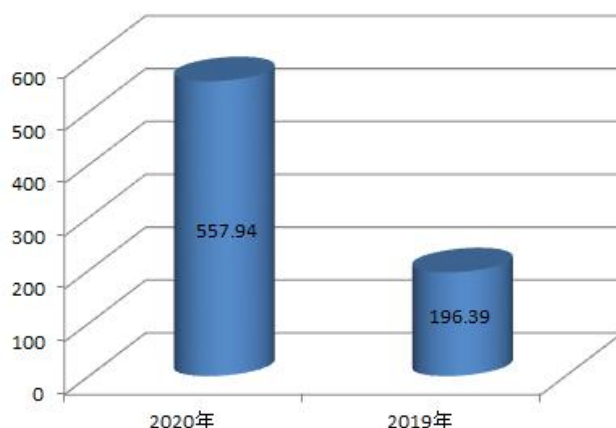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557.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3.23 万元，占 43.59%，项目支出 314.71 万元，占 56.41%；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均为 557.94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增长 361.55 万元，比上年增长 64.8%，主要原因是涉及机构改革，2020 年将原医保处项目增加到经办中心增加 288.36 万元，2020 年比 2019 年 6 月将区人社局所属事业单位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10 名事业编制及人员划入本单位增加 80.78 万元。

2019-2020 年财政拨款收入图表（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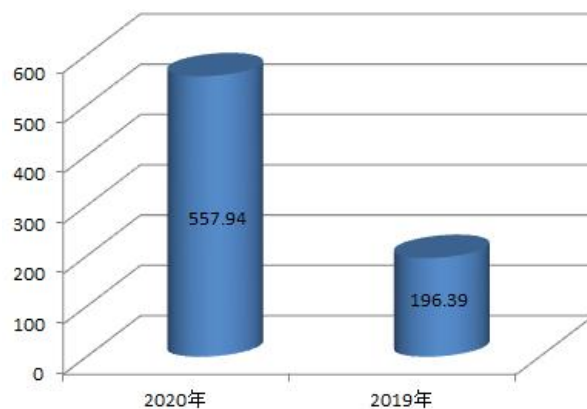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57.9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61.55 万元，增长 64.8%，主要原因是涉及机构改革，2020 年将原医保处项目增加到经办中心增加 288.36 万元，2020 年比 2019 年 6 月将区人社局所属事业单位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10 名事业编制及人员划入本单位增加 80.78 万元。

2019-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图表（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51.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7.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44%。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统一政府功能分类科目。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统一政府功能分类科目。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74.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3.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8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增目标奖和人员变动。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2.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0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购置列入预算的文件柜 5 组、办公椅 3 把和采购再次谈价，共节约资金 0.95 万元。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661.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财政代列支。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3.2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235.89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7.35 万元。

人员经费 235.89 万元，主要包括（单位支出涉及的款级科目）基本工资 57.16 万元、津贴补贴 64.12 万元、奖金 65.6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0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2 万元、住房公积金 28.48 万元。

公用经费 7.35 万元，主要包括（单位支出涉及的款级科目）办公费 0.87 万元、水费 0.28 万元、电费 0.95 万元、邮电费 1.17 万元、取暖费 0.45 万元、差旅费 1.97 万元、劳务费 0.95 万元、工会经费 0.71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2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无公务接待。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购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预算为 1.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2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无公务接待。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5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4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节约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6.1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6.1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实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 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 10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314.7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

算 0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部门整体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557.94 万元。10 个项目支出 314.71 万元，其中：离休干部医疗费 153 万元、新农合能力建设区级配套 11 万元、领导干部体检费 80 万元、区级医疗保健费 30 万元、医疗保险扩面宣传费 5 万元、购置医疗补助卡及老区卡 1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5.71 万元、城乡医保软件运行及系统维护费 20 万元、印刷费 4 万元、筹资经费 5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的离休干部医疗费、新农合能力建设区级配套、领导干部体检费、区级医疗保健费、医疗保险扩面宣传费、购置医疗补助卡及老区卡、办公设备购置、城乡医保软件运行及系统维护费、印刷费、筹资经费项目，共 10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离休干部医疗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53 万元，执行数 1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34 名离休干部的身份合规率、医疗费用报销率均达到 100%。

通过项目实施确保全区 34 名离休干部享受的医疗待遇需求保障。

2、领导干部体检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80 万元，执行数 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领导干部的身份合规率、体检需求率均达到 100%。

通过项目实施确保全区区级领导、处级干部体检需求。

3、区级医疗保健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区级医疗保健干部的身份合规率、医疗费用报销率均达到 100%。

通过项目实施确保全区区级干部享受的医疗待遇需求保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6.8 万元，执行数 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购置医疗补助卡及老区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 万元，执行数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采购医疗卡和老区卡、验收合格率均达到 100%。

通过项目实施确保全区参保职工医疗卡的用卡需求。

5、医疗保险扩面宣传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开展政策宣传和全区参保职工政策知晓率均达到 100%。

通过项目实施确保政策及时宣传，采取灵活可行的方式动员零星人员及时参保，扩大医疗保险参保政策覆盖面、提高待遇政策知晓率。

6、办公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预算完成率扣 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6.66 万元，执行数 5.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66%，节约经费 0.95 万元。

主要产出和效果：购置 6 台联想 T4900 台式机计 23880 元、5 台 HP1108 打印机计 6900 元、2 台格力空调计 5320 元、1 台得力装订机计 6400 元、1 台复印机 7800 元、1 台传真机 1000 元、1 台联想 T4900 台式机计 3990 元、2 台碎纸机 1760 元。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

通过项目实施确保中心办公条件得到改善，满足职工办公所需，使各项工作稳步有序推进，提高办公质量和效率。

项目绩效未完成的主要原因是，通过整理各科资料节俭办公，未购置列入预算的文件柜 5 组、办公椅 3 把和采购再次谈价，共节约资金 0.95 万元。虽采购数量、成本未完成项目绩效，却是一个正面的节约指标，应该予以鼓励。

7、城乡医保软件运行及系统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0 万元，执行数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保障系统软件 2 套、数字电路通讯 1 条、的维护率、使用率和信息化管理率均达到 100%。

通过项目实施确保医保信息系统正常工作，及时报销医药费，有效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

8、新农合能力建设区级配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1 万元，执行数 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聘请专家开展检查及培训，大大提高了服务能力，使我区政策执行率、政策培训率均达到 10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中心经办队伍的政策水平和管理、服务能力，促进职工和居民医保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9、筹资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电台发公告、宣传车宣传、印制宣传资料等宣传形式，发布率、车辆出勤率、资料验收合格率均达到 100%。

通过项目实施做好 2020 年度城乡居民筹资工作。对各镇街经收人员进行筹资培训、电视台宣传及组装宣传车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宣传形式，确保参保群众知晓筹资政策，积极参保，2020 年参保人数 190610 人。

10、印刷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预算完成率扣 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 万元，执行数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制作政策宣传栏 110 个、政策变化印制宣传海报 1000 张、宣传资料 30000 册料，满足日常宣传政策工作需求。印刷品合格率 100%。

通过项目实施，做好 2020 年度原新农合与原城镇居民整合后的第一年城乡居民的各项新政策的印制、宣传等工作，确保参保群众知晓、享受待遇政策。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离休干部医疗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53	153	1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153	153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区 34 名离休干部医疗需求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离休干部保障人数	34 人	100%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身份合规率	100%	100%	
			指标 2：缴纳及时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执行年度	2020 年度	2020 年度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总成本	153 万元	153 万元	
			指标 2：离休干部医疗基金	153 万元	153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说明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全区离休干部医疗需求率	100%	10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执行年度	≥1 年	≥1 年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离休干部满意度	≥95%	≥95%	
			指标 2: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领导干部体检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1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80	8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保障全区区级领导、处级干部体检需求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领导干部体检人数	420 人	420 人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身份合规率	100%	10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执行年度	2020 年度	2020 年度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总成本	80 万元	80 万元	
			指标 2: 领导干部体检费	80 万元	8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领导干部体检需求率	100%	10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执行年度	≥1 年	≥1 年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干部满意度	≥95%	≥95%	
			指标 2:			
						

			保健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区级 干部医疗 需求率	100%	10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执 行年度	≥1 年	≥1 年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指标 1: 干 部满意度	≥95%	≥95%	
			指标 2: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购置医疗补助卡及老区卡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	1	1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1	1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区参保职工医疗卡的用卡需求				10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 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采购医疗 补助卡	1800 张	1800 张	
			指标 2: 采购老区 卡	200 张	200 张	
						
		质量指标	指标 1: 验收合格 率	100%	10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执 行年度	2020 年度	2020 年度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总成本	1 万元	1 万元	
			指标 2: 采购医疗 补助卡	0.9 万元	0.9 万元	
			指标 3: 采购老区 卡	0.1 万元	0.1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 标	指标 1: 保障参保 职工用卡 需求	100%	10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 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执 行年度	≥1 年	≥1 年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5%	≥95%	
			指标 2: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保险扩面宣传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5	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政策宣传，扩大医疗保险参保政策覆盖面、提高待遇政策知晓率。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宣传次数	10 次	10 次	
			指标 2： 宣传车辆	50 天	50 天	
						
		质量指标	指标 1：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指标 2：			
						

说明		时效指标	指标 1: 执 行年度	2020 年度	2020 年度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总 成本	5 万元	5 万元	
			指标 2: 宣传车辆 租赁	1.5 万元	1.5 万元	
			指标 3: 印制宣传 资料	3.5 万元	3.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 标	指标 1: 保障全区 参保职工 政策知晓 率	100%	10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 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执 行年度	≥1 年	≥1 年	
			指标 2: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 度	≥95%	≥95%	
			指标 2: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购置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6.66	5.705	85.66%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6.66	5.705	85.6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中心办公设备的正常使用，使各项工作稳步有序推 进。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文件柜	5 组	0	压缩节约支出
			指标 2：打印机	5 台	5 台	
			指标 3：空调	2 台 1.5p	2 台	
			指标 4：办公椅	3 把	0	压缩节约支出
			指标 5：凭证装订机	1 台	1 台	
			指标 6：台式计算机	7 台	7 台	
			指标 7：传真机	1 台	1 台	
			指标 8：碎纸机	2 台	2 台	
			指标 9：复印机	1 台	1 台	
		质量指标	指标 1：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执行年度	2020 年度	2020 年度	

说明			指标 2:			
						
		成本指标	总成本	6.66 万	5.705 万	压缩节约支出
			指标 1: 文件柜	0.75 万	0	压缩节约支出
			指标 2: 打印机	0.7 万	0.69 万	
			指标 3: : 空调	0.6 万	0.532 万	
			指标 4: 办 公椅	0.06 万	0	压缩节约支出
			指标 5: 凭 证装订机	0.65 万	0.64 万	
			指标 6: 台 式计算机	2.8 万	2.787 万	
			指标 7: 传 真机	0.1 万	0.1 万	
			指标 8: 碎 纸机	0.2 万	0.176 万	
			指标 9: 复 印机	0.8 万	0.78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 标	指标 1: 保障中心 工作正常 运行	100%	10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 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执 行年度	≥1 年	≥1 年	
			指标 2: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指标 1: 干 部满意度	≥95%	≥95%	
			指标 2: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

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医保软件运行及系统维护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20	2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原医保系统正常工作，及时报销医药费，有效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目标 2：完成医保经办中心、定点医疗机构专线组网和村卫生室接入互联网工作，确保城乡居民医保信息系统整合后顺利运行。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软件系统	2 套	2 套	
			维护天数	365 天	365 天	
			数字电路通讯	1 条	1 条	
		质量指标	软件维护率	100%	10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执行年度	2020 年度	2020 年度	
			指标 2：			
						
		成本指标	总成本	20 万元	20 万元	
			软件维护费	12.8 万元	12.8 万元	
			数字电路通讯服务	7.2 万元	7.2 万元	

			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医保系统正常运行	100%	10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执行年度	≥1 年	≥1 年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95%	
			参合人员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新农合能力建设区级配套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年度资金总额	11	11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11	11
		其他资金		
年度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通过加强人员培训、人员队伍和信息化建设，提高经办人员业务能力，优化服务环境，满足信息化工作要求，实现优质高效为民服务的能力。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专家	40 人次	40 人次	
			暖气费	4 个月	4 个月	
			培训	4 次	4 次	
			参合信息维护费	16.6 万条	16.6 万条	
		质量指标	检查工作合格率	100.00%	100.00%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 执行年度	2020 年度	2020 年度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总成本	11 万元	11 万元	
			专家劳务费	6.4 万元	6.4 万元	
			暖气费	1.44 万元	1.44 万元	
			培训费	1.5 万元	1.5 万元	
			参合信息维护费	1.66 万元	1.6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合疗政策执行率	100%	100%	
			政策培训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执行年度	≥1 年	≥1 年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5%	≥95%	
			指标 2: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筹资经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5	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 2020 年度新农合筹资工作。通过对各镇街合疗经收人员进行筹资培训、电视台宣传及组装宣传车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宣传形式，确保参合群众知晓筹资政策，积极参合。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台公告	20 天	20 天	
			宣传车宣传	60 天	60 天	
			宣传横幅	160 条	160 条	
			新农合筹资政策宣传资料	10 万份	10 万份	
		质量指标	电台公告发布率	100.00%	100.00%	
			宣传车辆出勤率	100%	100%	

			资料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 执行年度	2020 年度	2020 年度	
			指标 2:			
						
		成本指标	总成本	5 万元	5 万元	
			电台公告	0.1 万元	0.1 万元	
			宣传车租赁	1.8 万元	1.8 万元	
			宣传横幅	0.72 万元	0.72 万元	
			资料印刷	2.38 万元	2.38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全区覆盖率	100%	100%	
			参合率	≥99%	≥99%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执行年度	≥1 年	≥1 年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指标 2: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印刷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	4	1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4	4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印制新农合疗本、慢病病历，根据每年新农合政策变化印制宣传资料，保证新农合工作正常运行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门诊慢病专用病历本	4000 本	0	西安市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实施办法实施。新政策出台调整印制资料。
			政策宣传栏印制	110 个	110 个	
			政策宣传资料印制	20000 册	海报 1000 张；30000 册	2020 年城乡居民参保是原新农合与原城镇居民整合后的第一年，新政策出台调整印制资料。
		质量指标	印刷品合格率	100%	10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执行年度	2020 年度	2020 年度	
			指标 2:			
						
		成本指标	总成本	4 万元	4 万元	
			印制门诊慢病专用病历本	2 万元，5 元/本	0	西安市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实施办法实施。新政策出台调整印制资料。

			政策宣传 展板印制	1.1 万元， 100 元/个	1.1 万元， 100 元/个	2020 年城乡居民参保 是原新农合与原城镇 居民整合后的第一 年，新政策出台调整 印制资料。
			政策宣传 资料印制	0.9 万元， 0.45 元/ 册	1.6 万元， 16 元/张； 1.3 万元， 0.45 元/ 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 标	保障合疗 工作正常 运行	100%	100%	
			新农合政 策知晓率	≥95%	≥95%	
						
		生态效益指 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执 行年度	≥1 年	≥1 年	
			指标 2: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度	≥95%	≥95%	
			指标 2: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 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 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 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部门整体 2020 年度整体自评得分 98 分。全年预算数 490.23 万元（不含财政代列支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661.45 万元），执行数 557.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3.81%。

主要产出和效果：离休干部保障 34 人数；领导干部体检 420 人数；区级医疗保健费保障 60 人数；软件系统 2 套；数字电路通讯 1 条；购办公设备、家具 1 批；身份合规率和验收合格率均达到 100%；保障全区离休干部医疗需求率、保障领导干部体检需求率、保障医保系统正常运行、保障机关公务活动正常运行、医疗保障体系覆盖民众均达到 100%；补偿结算率 $\geq 99.5\%$ ；通过电视台宣传及组装宣传车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宣传形式，确保参合群众知晓筹资政策积极参保，参保群众满意度 $\geq 95\%$ 、职工满意度 $\geq 95\%$ 。

主要工作绩效是：

1、协同发力，及时完成城乡居民参保缴费。

2020 年城乡居民参保缴费是原新农合与原城镇居民整合后的第一年，也是由税务部门代征收的第一年，面对新情况、新问题，作为非征收主体，能自觉靠前，积极参与，主动作为，力推参保缴费工作有序开展，及时完成。一是联合部署。联合区税务等部门组织召开阎良区 2020 年度城乡居民医

疗保险征缴工作部署会，对各部门职责进行了明确；对征缴工作目标、任务和步骤进行了安排并开展业务培训，确保各项工作能有序展开。二是主动参与。成立 8 个征缴工作督导组，采取分片包干、专人负责的方式，深入镇村一线开展工作。做好镇村干部培训，让镇村干部做政策宣传的明白人、政策执行的得力人。做好组织协调，医保、税务、银行等部门工作人员，直接进村，现场指导确保群众缴费会操作、有去处、能办理。三是反复推进。采取发放宣传单、广播微信、集会日、入户等方式反复开展参保政策宣传，引导群众积极缴费参保。加强信息核查，筛选出未参保人员，有针对性督促缴费参保。针对疫情影响，参保缴费期延长，通过镇村采取灵活可行的方式动员零星人员及时参保，不断增大基本医保覆盖面。四是及时解困。针对征缴过程中出现个人信息不准确、无信息、特殊群体交费、系统不稳定等问题，能主动和税务等部门进行对接，及时提出各项问题的解决方法，并对群众的问询能开设服务电话，耐心予以答复，确保问题有人管、能解决、有回音。

2、明确职责，开展好日常医保工作。

（1）. 医保覆盖面进一步增大。2020 年城乡居民医保参保共 190610 人，参保人数稳中有增。城镇职工医保办理企业新参保 205 家，新增参保人数 3937 人，共 35247 人参保。

（2）. 医疗保障待遇落实到位。截止目前，城乡居民医保住院报销 36776 人次，41983.05 万元；

门诊报销 665634 人次，报销金额 7989.52 万元；门诊慢性病报销 922 人次，409.46 万元。城镇职工住院报销 28673 人次，4524.85 万，其中企事业 27070 人次，4147.15 万元；公务员 1603 人次，377.7 万元。

(3). “一站式”结算运行稳定。我区区属、驻区 6 家医院、6 家卫生院全部执行“一站式”结算服务，住院患者出院时即可完成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在一个窗口、一张单子上完成“一站式”结算，“一单式”报销患者只需交纳个人自付费用即可。

(4). 异地就医结算能力不断加强。跨省异地就医网上结算工作进展顺利，今年，我区异地就医结算定点医疗机构在原区人民医院的基础上新增了红会医院阎良院区、西安 630 医院、西安阎良精神病院，目前交大一附院东院待总院系统完善后直接接入，异地就医结算的开通和扩大极大方便了异地患者的住院资金压力。全年结算 570 人次，报销 295.54 万元。

(5). 打击欺诈骗保保持高压态势。持续保持医保基金监管“全覆盖、无禁区、零容忍”的高压态势，坚持全面检查、突出重点、从严打击、管治并重的原则，深入开展医保基金监管专项治理，坚决捍卫医保基金安全平稳运行。制作宣传海报张贴在各定点医药机构，列举欺诈骗保行为、公布举报电话、畅通举报渠道，明确办理时限，动员全民关注参与，形成打击欺诈骗保的高压态势。制定方案，

对全区各两定机构开展全面检查；结合“利箭行动”，对两定机构采取不定时的突击检查，查看监控系统，调阅分析报销记录，杜绝非正常基金支出。2020年现场检查定点医疗机构121家，检查定点零售药店107家，覆盖率100%。全年处理各类定点医药机构36家，合计追回医保基金152557元，行政罚款317305元，并在全区范围内进行通报批评。

(6). 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工作进展顺利。按照“国家组织、联盟采购、平台操作”的总体思路，在国家、省、市统一组织、统一部署、统一政策的框架下，精心组织，积极推进我区落实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工作，切实降低群众药费负担。与各公立医院医保、药剂、采购部门通力协作，各司其职，切实做好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工作。先后召开“4+7”试点工作推进会、座谈会等，了解各医院工作进展情况，分析研判遇到的瓶颈和问题，对集中采购工作进行精准部署。目前，纳入集中采购第一、二批次，共57个品种，平均完成率130%。

3、优质服务制度化，擦亮民生窗口。

作为窗口单位，区医保中心坚持把群众满意作为工作的生命线，不断提升业务服务质量。极大提高了办事效率、节省了群众时间。

一是强化便民意识。把每一项业务编制服务指南，指南印制成小卡片，针对群众的每一个业务问

题，在解答的同时，送上一张小卡片，便于群众熟悉政策和准备资料，让群众明明白白办事，避免了群众多跑路。分层次、按步骤全面开展医保电子凭证推广，为参保群众购药、就医提供更便捷的通道。

二是简化工作程序。多部门协同合作，开展新生儿出生“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服务改革，对新生儿出生医学证明、户口登记、参保登记、生育津贴、住院报销等共8个事项开展“一件事一次办”，群众不需再多头跑路，在区政务服务中心一个地点，一次办完所需项目。

三是积极创新方式方法。借助医保管理系统，优化慢病办理程序，凡在区内二级医疗机构住院，经诊断符合慢病办理标准的，出院时可在医院直接申请办理，录入系统，实现一次办结；异地就医患者慢病申请指定区人民医院集中办理，跑一次路，提交一次资料，一次办结。同时，慢病报销资料收集由年底统一收集调整为即时收集，群众直接将报销资料交卫生院或社区，由卫生院、社区定期向经办中心提交慢病报销资料，由经办中心审核，录入系统，让信息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路，同时，通过即时办理，把工作做在平时，避免了年底大量工作堆积，提高服务效能。对政务大厅前台所办理业务，按照“一网、一门、一次”要求，简化过程、精简资料、压缩时限，实现了随到随办，一次办结。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办公设备购置项目，全年预算数 6.66 万元，执行数 5.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66%，节约经费 0.95 万元。因节俭办公和采购再次谈价，未购置列入预算的文件柜 5 组、办公椅 3 把，采购预算任务未完成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虽采购数量、成本未完成项目绩效，却是一个正面的节约指标，应该予以鼓励，今后应坚持节约。

2、印刷费项目，2020 年城乡居民参保是原新农合与原城镇居民整合后的第一年，新政策出台变化大，调整了印制资料，取消原预算印制门诊慢病专用病历本，影响了预算完成率。

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与上级部门对接，保证政策的衔接，及时印制、发放宣传资料。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西安市阎良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中心

自评得分：98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负责全区参合群众的信息管理、医疗费用补助及定点医疗机构监管等工作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557.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3.23 万元，占 43.59%；项目支出 314.71 万元，占 56.41%。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无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的，得 10 分。 预算完成率 ≥ 95%的，得 9 分。 预算完成率在 90%(含)和 95%之间，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含)和 90%之间，得 7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0%(含)和 85%之间，得 6 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含)和 80%之间，得 4 分。 预算完成率 < 70%的，得 0 分。	490.23 万元	557.94 万元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得 5 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0	0	5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半年进度率≥45%；前三季度进度率≥75%	半年进度率=48%；前三季度进度率=85%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0	0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 预算安排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1.22 万元	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扣2分, 扣完为止。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离休干部保障人数;领导干部体检人数;区级医疗保健费保障人数;软件系统;数字电路通讯;购办公设备、家具;身份合规率;验收合格率;离休干部医疗费等10个项目成本;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	34人;420人;60人;2套;1条;1批;100%;100%;315.66万元	34人;420人;60人;2套;1条;1批;100%;100%;314.71万元	38

		项目 效益 (20 分)	20	保障全区离休干部医疗需求率; 保障领导干部体检需求率; 保障医保系统正常运行; 保障机关公务活动正常运行; 医疗保障体系覆盖民众; 补偿结算率; 执行年度	为 $\geq$ *) 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 得分 =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00%; 100%; 100%; 100%; 100%; $\geq$ 99.5%; $\geq$ 1 年	100%; 100%; 100%; 100%; 100%; 99.8%; $\geq$ 1 年	20
--	--	-----------------------	----	---	--	---	--	----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 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否可获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调整预算数**：填列经调整后的全年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和预算调增调减数，即： $\text{调整预算数} = \text{年初预算数} + \text{预算调增数} - \text{预算调减数}$ 。